

[同意公开]

沈阳市数据局

沈数据建议〔2025〕7号

签发人：莽琦

关于深化数据要素价值应用推动城市创新平台建设的建议（第0084号）的答复

叶丽艳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深化数据要素价值应用推动城市创新平台建设的建议”（第0084号）已收悉，结合我市当前工作实际，我们进行了认真研究，对您所提建议答复如下：

一、整合多方数据资源。高质量推动公共数据汇聚直达共享应用，加快完善覆盖市、区（县）一体化公共数据目录体系，强化公共数据汇聚。积极推动国家、省垂管系统数据回流。不断提升数据库分级分类管理能力，完善人口、法人等基础数据库，持

续汇集各类主题领域数据，完善医疗健康、社会保障、生态环保等各类主题数据资源，强化“一人一档”“一企一档”等专题库建设。优化全市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，推进跨层级、跨地域、跨系统、跨部门、跨业务政务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，推动区、县（市）和市直相关部门依法依规有序向社会开放公共数据。

二、构建智慧医疗服务平台。不断深化“互联网+医疗”服务，沈阳云医院（二期）项目已于2024年完成建设，在沈阳云医院（一期）项目基础上做实服务内容，提供“互联网+护理”服务、远程医疗服务、居民健康评估报告服务、互联网诊疗服务、身心健康管理服务，目前已有195家医疗机构入驻“沈阳云医院”平台，提供一站式便捷就医服务。深化全市医疗卫生“一张网”建设，依托辽宁省医疗领域智慧化管理平台，推进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间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享。

三、推动智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。发展智慧养老。市民政局联合东软集团和盛京金控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，整合优化养老数据资源，共同打造“盛情康养”智慧养老服务综合平台，坚持“政府引导+市场运作”模式，吸引社会力量广泛参与，推动数据互联互通和高效流转，逐步完善数字化养老服务应用场景，实现全流程数字化管理，依托人工智能、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手段，为老年人提供个性化、精准化的服务推荐，涵盖助医、陪诊、辅具租赁、老年教育、旅居养老等多个场景，满足老年人多样化的需求。

四、构建人力资源与就业服务平台。持续优化舒心就业服务

平台服务功能，打造“互联网 + 公共就业”创新模式。全力推动公共就业服务迈向“网上办”“掌上办”的便捷新高度，为个人提供就业创业信息精准查询与高效业务办理服务，已广泛布局至411个社区和乡镇，切实实现市民“就近办”的便利诉求。平台设立7大专区，集成20家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96项涵盖招聘、测评、猎头、培训等多元领域的品牌特色服务产品，累计服务市场主体达4.12万家，服务个人用户39.45万人，提供海量招聘岗位182万个。

五、建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。坚持系统谋划，注重加大政策供给。对照国家、省最新出台文件，制定促进公共数据开发利用、资源登记、安全治理等一系列政策文件，出台《沈阳市行政事业单位数据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《沈阳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8项市级数据规范文件，搭建“1+N”数据基础制度体系，为数据要素安全高效流转提供管理规范 and 制度保障。出台《沈阳市公共数据开发利用行动计划（2025-2026年）》，明确打造稳定可靠的安全保障体系，“三位一体”推动数据安全管理、安全技术、安全平台体系建设，确保数据保护制度有效落实。

六、推动数据价值释放。发布沈阳可信数据空间，上线沈阳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平台，设立公共数据资源登记机构和平台，深入实施《沈阳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围绕金融、医疗、社保、就业等重点领域，持续打造市场化成熟度高的数据应用产品，目前，沈阳数产公司已成功研发牵星征信、灯

塔获客、冰山风控等 8 个系列 50 款产品。以沈阳数产公司为行业龙头，以沈阳数字经济产业园为园区载体，不断培育数商产业生态，积极引导企业和中介服务机构参与公共数据资源市场端需求挖掘，以数字化场景应用为主导，打造数据产业生态链条和示范性应用场景，促进数据价值释放。



（联系人：翟翌同；联系电话：23788062）